

BENG SOON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7)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有關於2020年5月29日下午二時正假座21 TUAS SOUTH STREET 7, SINGAPORE 63711
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適用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姓名) _____ (附註1)

(地址)為 _____ (附註1)

為Beng Soon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股本中 _____ (附註2)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
普通股(「股份」)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附註3)大會主席或(姓名) _____

(地址)為 _____

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2020年5月29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21 Tuas South Street 7, Singapore 63711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大會」)(及其續會)，以便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下列決議案，並按下列指示以本人／吾等的名義就決議案表決，或倘無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的代表可自行酌情表決。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i) 重選Tan Chee Beng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i) 重選張錦輝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iii) 重選Wee Chorng Kien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董事」)的薪酬。		
4.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5.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額外股份。		
6.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股份。		
7.	待召開大會通告(「通告」)所載的第5項及第6項決議案獲通過後，透過加入根據第6項決議案授出的一般授權而購回的股份，擴大第5項決議案授出的一般授權。		

* 建議決議案全文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28日的通函所載通告。

日期：2020年 _____

簽署：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必須列出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之姓名。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任何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派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可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惟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如無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出任閣下的受委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認可。
- 重要事項：**閣下如欲表決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閣下如欲表決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倘閣下未有任何指示，則閣下的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表決。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通告所載決議案以外任何適當提呈大會的決議案自行酌情表決。倘舉行投票表決而閣下如欲對有關決議案就閣下部分股份投票贊成及部分股份投票反對，請在有關欄內填上股份數目。
- 任何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任其他人士(必須為個人)作為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表決。受委代表擁有與股東相同權力，可於大會上發言。股東可親身或透過受委代表進行按股數投票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持有一股以上本公司股份的股東有權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出席同一場合。
-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委任人或經其正式書面授權之授權人簽署。倘委任人屬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鋼印、或高級職員或授權人或其他獲授權人士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授權文件的經核證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填妥、簽署並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該等股份於會上表決，猶如其為唯一有權表決者，然而，若多於一名該等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任何大會，則出席人士中排名首位者方有權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參照有關聯名登記持有人就相關聯名持有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排名次序而定。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賴親身出席大會或其續會並於會上表決，而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文據將被視作已撤回論。
- 本公司對任何未妥善完成的代表委任表格保留處置權利，若本公司按其絕對酌情決定權視相關不正確之處為不重大錯誤，將會視該等表格為有效。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相同。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本公司可能就與該等用途相關的用途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條例的條文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